

证券代码：831776

证券简称：ST 中云创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石华玲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特殊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909,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9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18 年财务报告，该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财务的规范运作，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时出具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规，拟续聘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期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石华玲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石灿先生因不符合任职资格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6 日董事长由石灿变更为石华玲，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现补充追认石华玲女士为公司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274,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石灿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向为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00 万，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南召县财信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石灿、冯青俊、石华松、邢春善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其中石灿、冯青俊、石华松、邢春善为公司关联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274,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石灿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分别向控股股东石灿、石华玲借款 11,041,937.25 元、4,366,271.84 元，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274,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石灿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将注册地变更由河南省南召县产业集聚区迎宾大道变更为河南省驻马店市泌阳县产业集聚区西北环路西段中云创办公大楼 5 楼。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2018 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董事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04265 号），董事会对此做出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04265 号），公司监事会对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909,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 -

（二）律师姓名： -

（三）结论性意见

未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3 日